

质疑函

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质疑项目的名称：湖州市中医院制剂室设备采购项目

质疑项目的编号：湖江采字 2024-019

包号：3

采购人名称：湖州市中医院

招标文件获取日期：2024 年 3 月 18 日

三、质疑事项具体内容

质疑事项 1：该项目（湖州市中医院制剂室设备采

湖江采字

2024-019，标项三：制剂室提取浓缩等设备）中，

“系统数量”的

设计压力参数为“罐内/常压；夹套压力 $\geq 0.25\text{MPa}$ ”

设备5”球形刮

板浓缩器系统”的压力要求参数为“罐内压力： $\geq -0.1\text{MPa}$ 。夹套压力： $\geq 0.3\text{MPa}$ ”此

两项设备为压力容器特种设备，需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》方可生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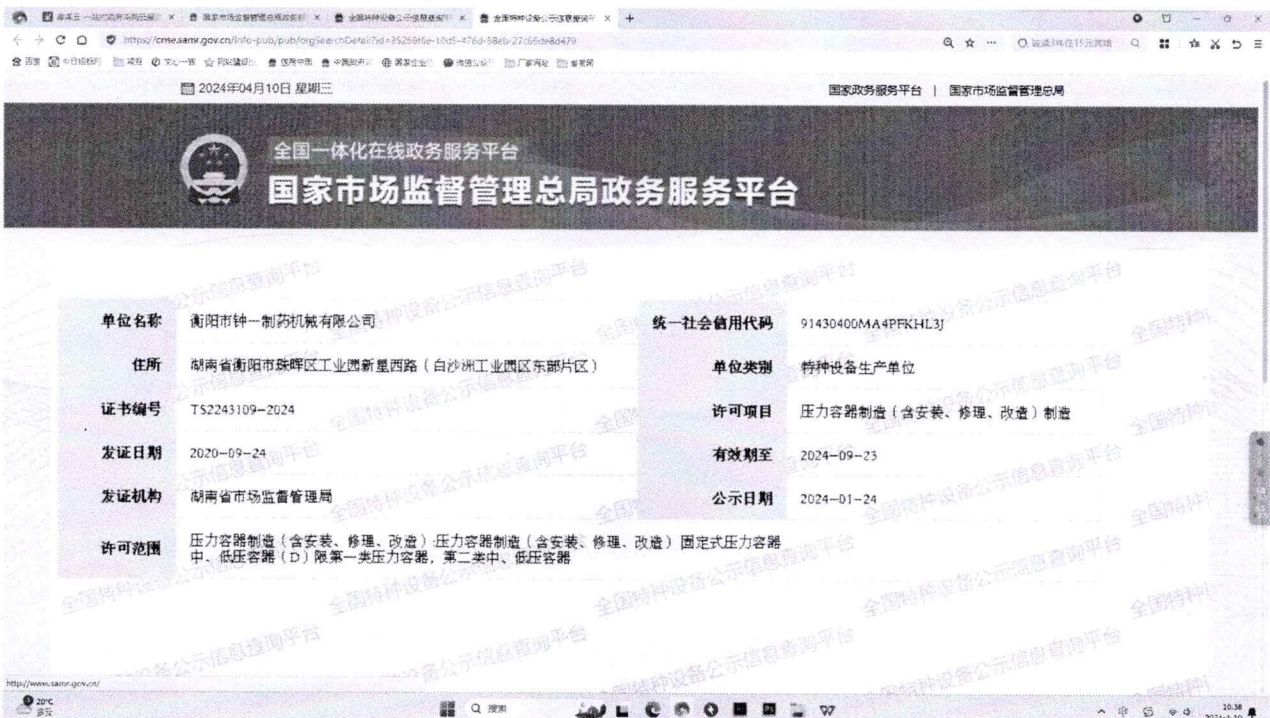
而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品牌为其本公司品牌“象山金昇林能源有限公司”。经我方在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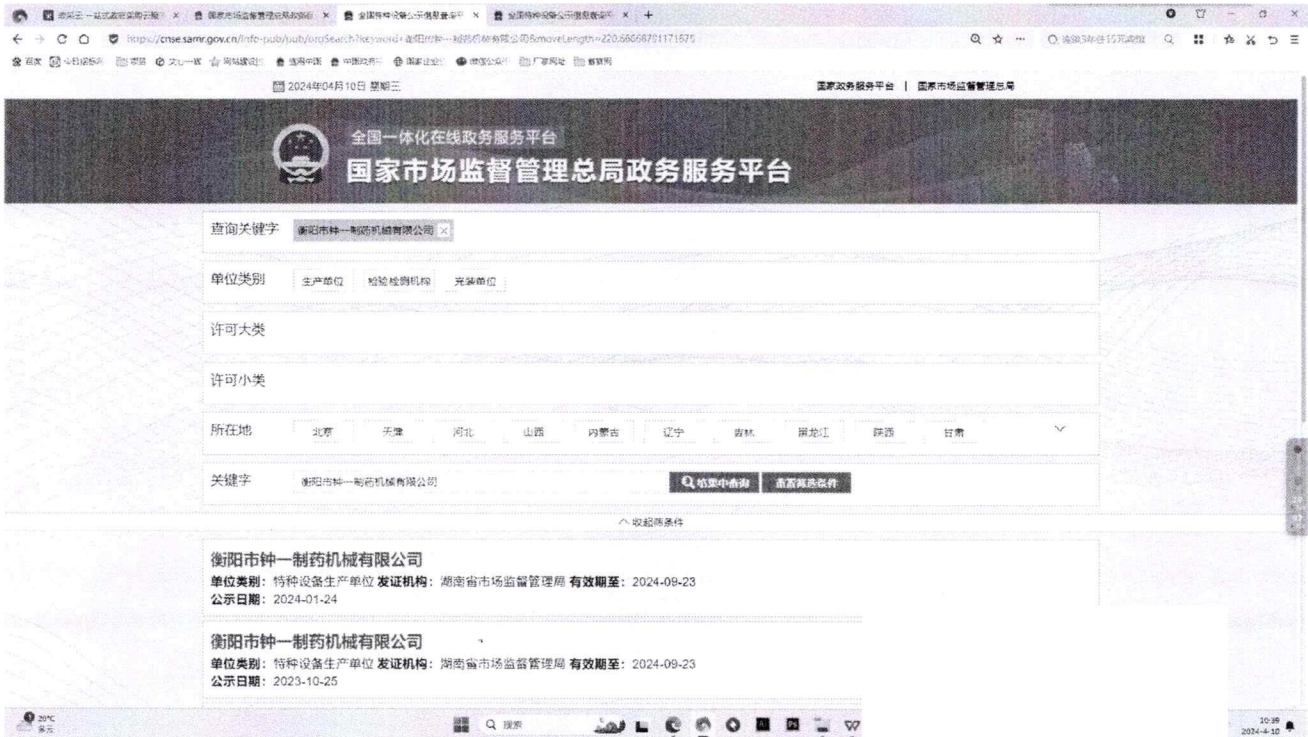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》查询，中标公司：象山金昇林能源有限公司，未

取得“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”，无特种设备生产资格。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写品牌均为“象山金昇林能源有限公司”，故质疑中标供应商虚假应标。

事实依据：附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截图

附：<https://zfw.samr.gov.cn/needSearch>





法律依据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，第二节 第十八条规定，需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许可，方可从事生产活动。网址：

https://www.samr.gov.cn/tzsbj/zcfg/flfg/art/2019/art_39715c5a62f64e32aa522fcc2afd6298.html

根据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第二章 第十四条锅炉、压力容器、电梯、起重机械、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及其安全附件、安全保护装置的制造、安装、改造单位，以及压力管道用管子、管件、阀门、法兰、补偿器、安全保护装置等(以下简称压力管道元件)的制造单位和场(厂)内专用机动车辆的制造、改造单位，应当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许可，方可从事相应的活动。网址：

https://www.samr.gov.cn/tzsbj/zcfg/flfg/art/2019/art_8068c37fbbe9449ea5a443632d104335.html

根据《浙江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条例》第六条 特种设备的生产单位，应当依法报经国务院或者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许可；特种设备的使用单位，应当依法向设区的

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；特种设备的检验检测机构，应当依法报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。特种设备作业人员、检验检测人员，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，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、检验检测人员证书。

https://www.samr.gov.cn/tzsbj/zcfg/dffg/art/2009/art_64af9c524820436d90ba5d24425525b1c.html

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：质检总局关于修订《特种设备目录》的公告（2014年第114号）网址：

<https://www.samr.gov.cn/tzsbj/tzgg/zjwh/art/2014/5e80f20c17af3.html>

a42

| 代码 | 种类 | 类别 | 品种 |
|------|------|--|---------|
| 2000 | 压力容器 | 压力容器，是指盛装气体或者液体，承载一定压力的密闭设备，其范围规定为最高工作压力大于或者等于0.1MPa（表压）的气体、液化气体和最高工作温度高于或者等于标准沸点的液体、容积大于或者等于30L且内直径(非圆形截面指截面内边界最大几何尺寸)大于或者等于150mm的固定式容器和移动式容器；盛装公称工作压力大于或者等于0.2MPa（表压），且压力与容积的乘积大于或者等于1.0MPa·L的气体、液化气体和标准沸点等于或者低于60℃液体的气瓶；氧舱。 | |
| 2100 | | 固定式压力容器 | |
| 2110 | | | 超高压容器 |
| 2130 | | | 第三类压力容器 |
| 2150 | | | 第二类压力容器 |
| 2170 | | | 第一类压力容器 |

四、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

请求：请求取消其中标资格。

1.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，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2.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，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“授权代表”的有关内容，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、代理事项、具体权限、期限和相关事项。
3.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，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。
4.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、明确，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。
5.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。
6.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或者盖章；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，并加盖公章。



